

民警助力 失散 28 年的亲人终于团圆

本报讯 “小亚,我们终于找到你了!”“小亚,我是姐姐,我们来接你了,28年了……”4月19日,在县公安局组织的认亲仪式现场,蔡女士终于见到了自己失散28年的儿子,一家人紧紧拥抱在一起,泪流满面。

2022年7月,福建籍男子林某某告知县公安局民警自己曾被拐卖,民警立即对林某某采血入库,并进行比对。今年4月5日,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接到比对核查信息:林某某与贵州省毕节市蔡女士夫妇可能存在亲缘关系。民警第一时间电话联系到蔡女士,蔡女士将儿子失踪的经过一一向民警讲述。1995年9月9日,时值中秋节,蔡女士夫妇和两岁半的儿子小亚在云南省镇雄县黑树镇亲戚家中失散,尽管发动人员在周边寻找,但始终没有找到孩子。第二天,两人在当地派出所报警,此后便踏上了漫长的寻子之路。

2013年10月,一个偶然的機會,蔡女士夫妇听说公安局在采集血样建立血库,能够提高找到失散亲属的几率,两人便在贵州省毕节市公安局采集了血样。

为了确认林某某与蔡女士的亲属关系,民警再三进行核实分析,最终确认林某某就是蔡女士夫妇失散的孩子小亚。

民警将这一消息告知双方,双方均迫不及待想和失散的亲人相见,蔡女士更是表示,自己在接到民警电话,听到DNA信息比对的消息后,激动得好几天都睡不着觉。

4月19日,蔡女士带着女儿和亲属从贵州省毕节市来到酉阳,林某某也带上妻子和好友踏上了1300多公里的认亲之路。

在县公安局组织的认亲仪式现场,民警宣布鉴定结果,蔡女士一家人紧紧拥抱在一起。民警端上一碗象征团圆的汤圆,向蔡女士一家人表示祝贺。

“真的感谢你们,帮我找到了我的小亚……”蔡女士用质朴的语言真诚地向民警表达他们一家人的感激之情。

(田 决)



民警宣读鉴定结果。 田维祯摄



工人正在酉阳河清理漂浮物。

县城河道清漂常态化

本报讯 (特约通讯员陈碧生 通讯员陈文义文/图) 为进一步做好水域环境卫生管理工作,4月18~26日,县城管局组织开展了酉阳河全面清漂工作,每天出动环卫工人10余人次,采取人工打捞的方式清理河面漂浮垃圾、岸边死角积存垃圾,确保水净岸洁。

据悉,下一步,县城管局将继续落实常态化清漂工作,加大作业频次,提升精细化保洁水平,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



美池环建公司评选确定 污水管网维修工程施工入库单位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污水管网的运营和维护管理,有序推进管网维修工作,提高施工质量,最大限度节约维修成本,日前,美池环建公司发布了污水管网维修(零星)工程施工单位入库申报公告。

公告发出后,共收到13家公司的入库报名资料。美池环建公司召开评选会议,经评审小组公开评审,结合资质要求、人员要求、经营场所、业绩证明、企业风评及审计报告是否签字盖章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最终确定了5家公司为入库单位,2家为候选单位。(本报通讯员)

消防培训和实战演练 走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现场演示灭火器使用方法。

本报讯 (融媒体中心记者李 敏 通讯员石七仙文/图) 近日,钟多街道和桃花源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联合举行消防培训和实战演练,共50余名医护人员和管理人员参加。

培训从如何预防火灾、正确使用灭火装置、火场逃生等方面进行详细讲解。

实战演练中,现场模拟在医院发生火灾后产生大量浓烟和有毒气体的情况下,如何快速引导疏散患者和医护人员逃离火灾现场的场景。在钟多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院前广场,消防教官还现场演示了如何正确使用水基灭火装置,按照“一提、二拉、三压、四喷”的步骤快速灭火。

“增强了安全意识,也了解了正确应对火灾的相关知识,培训非常有意义!”参训人员纷纷表示。

中共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通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推动解决我县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根据中央依法治国办统一部署和市、县工作安排,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专项整治重点内容

(一)“逐利执法”问题。重点整治下达或者变相下达罚没指标、执法数量考核指标、非税收入任务,违规设置电子监控系统,乱罚款、滥收费等问题。

(二)执法不规范问题。重点整治滥用自由裁量权,随意设置路障,随意拦车、扣车,任性检查,选择性执法,违法违规超限限行限速影响交通等问题。

(三)执法方式简单僵化问题。重点整治“一刀切”执法,运动式执法,过度执法,重打击、轻权利保障等问题。

(四)执法粗暴问题。重点整治重处罚、轻教育,轻纠错、轻服务,以罚代管、一罚了之,不听辩解、不问缘由,“碰瓷式”执法,对待群众“冷横硬推”、侵犯群众合法权益甚至暴力执法等问题。

(五)执法“寻租”问题。重点整治滥用职权、徇私枉法、以权谋私办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放管服”改革落实不到位,对非法中介以及辅警、辅助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监管不力等问题。

二、问题线索征集受理时间

(一)问题线索征集时间 截至2023年10月31日

(二)受理时间 法定工作日:8:30~12:00,14:00~17:30

三、问题线索受理渠道

(一)酉阳自治县公安局 电子邮箱:2207576432@qq.com 电话:023-75552631 来信地址: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钟多街道何家坝路588号 邮编:409800

(二)酉阳自治县交通局 电子邮箱:1124819453@qq.com 电话:023-75553578

来信地址: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桃花源街道源泉新路8号 邮编:409800

(三)酉阳自治县城管局 电子邮箱:839512296@qq.com 电话:023-75559646 来信地址: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环城路17号 邮编:409800

(四)酉阳自治县政务服务中心 电子邮箱:1043938649@qq.com 电话:023-75310997 来信地址: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钟多街道钟南大道28号 邮编:409800

(五)“酉诉即办”服务群众工作平台 电话:023-75414444

(六)酉阳自治县专项整治办公室 电子邮箱:36467580@qq.com 电话:023-75552531 来信来访地址: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钟多街道钟南大道20号 邮编:409800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围绕专项整治重点内容反映问题线索,尽可能提供问题的发生时间、地点、对象、主要事由及相关印证资料等,以便及时有效开展核查办。不属于专项整治范围的问题线索请依法向有关部门反映。

(二)对我县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的意见建议,包括但不限于优化执法方式、优化相关审批检查工作流程、出台相关便民利民举措、修改规范性文件等。

(三)提倡实名反映问题线索,受理部门将对反映人的相关信息严格保密。反映的问题线索不得虚构、夸大、捏造事实,不得诬告、陷害。

欢迎广大市民参与和监督专项整治工作!感谢社会各界对我县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工作的关心支持和协助配合!

中共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25日

森林火灾 防范遏制

“十不准”要牢记

森林火灾 防范遏制

森林防火 十不准

不准携带火种进山

不准在野外烧火取暖

不准在林区野炊烧烤食物

不准在林区吸烟 打火把照明

不准在林区上香烧纸 燃放烟花爆竹

不准炼山、烧荒、烧田埂草、堆烧

不准让特殊人群和未成年人在林区玩火

不准乘车时 向窗外扔烟头

不准在林区狩猎 放火驱兽

不准让老、幼、弱、病、残者 参加扑火抢险

重庆日报